证券代码：831725　　证券简称：凌志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闫洪信质押 7,9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42%。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 7,92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12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8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本公司贷款担保，质押权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若用于融资，说明融资金额、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

本次质押股份用于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办理 4.5 亿元贷款。同时抵押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

（三）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质押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不利影响。但若到期

不能偿还贷款，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一）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闫洪信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持有公司股份10,560,000股,占比13.89%。

股份限售情况：持有限售流通股7,920,000股,占比10.42%。

累计质押股数（包括本次）：10,560,000 股，占总股本13.89%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于2016年6月23日质押2,6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47%。质押期限为一年。质押给北京恒泰普惠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用于借款补充公司经营性流通资金。该笔质押于 2017 年 6 月27日还款并解除质押。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质押合同；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质押登记材料。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5日